

证券代码：838227

证券简称：美登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紫荆花北路 188 号宝港生活广场 1 号楼 12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8 月 19 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邹宇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与财务状况等编制了《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对 2022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说明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朝招金 7007 号”、“朝招金 7008 号”、“日日鑫 80008 号”理财产品，累计投资总金额 830 万元。子公司威海领新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 2022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天弘云商宝基金”理财产品，投资金额 4,264.88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肇辉、石磊、陈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预计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期间所持有的理财产品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9,300 万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肇辉、石磊、陈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125）、《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1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肇辉、石磊、陈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 9508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控制度，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 9509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 9510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审议购买理财产品等事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因此计划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